

**关于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责任解决情况专项说明
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天运[2021]核字第 90297 号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JONT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目 录

一、专项审核报告	1-2
二、关于公司担保责任解决情况的专项说明	3-6
三、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四、签字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复印件	

关于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责任解决情况专项说明 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天运[2021]核字第 90297 号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动漫”）管理层编制的《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担保责任解决情况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一、管理层的责任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编制和对外披露专项说明，并保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长城动漫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长城动漫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执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要合同条款、函证、现场访谈、分析程序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资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结论

我们认为，长城动漫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编制，如实反映了长城动漫担保责任解决的情况。

四、对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专项审核报告仅供长城动漫信息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传平
420000024198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聂照枝
420002690743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担保责任解决情况的专项说明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动漫”或“本公司”）为解决公司在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与翁远间借款事项的担保责任，于2021年4月28日，与山西振兴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兴生物”）分别签署《担保责任解决协议》、《关于〈担保责任解决协议〉的履行约定》，就相关担保责任的解决方式进行约定；2021年4月28日，公司收到山西河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河津农商函[2021]44号以公司作为受益人，保函项下最大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的不可撤销的保函。公司现将上述相关担保责任的形成及解决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担保责任形成的基本情况

1、2017年12月4日，长城动漫控股股东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现用名：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风公司”）与翁远签订了《借款合同》，合同约定：由清风公司向翁远借款人民币贰仟万元整（2000万元）；年利息按照18%计算；借款期限为1年；由长城动漫、赵锐勇、马利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担保期限为本合同期满后两年。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8月9日作出(2019)浙0106民初54号《民事调解书》裁定长城动漫、赵锐勇、马利清对清风公司的上述应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如若长城动漫、赵锐勇、马利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后，有权向清风公司进行追偿。

2、2017年12月29日，清风公司与翁远签订了《借款合同》，合同约定：由清风公司向翁远借款人民币壹亿元整（10000万元）；年利息按照18%计算；借款期限为1年；由长城动漫、赵非凡、马利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担保期限为本合同期满后两年。合同签订后，实际借款金额为8000万元。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7月30日作出(2019)浙01民初8号《民事调解书》裁定长城动漫、赵非凡、马利清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二、律师关于该担保事项之法律后果的判断

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京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在核查分析上述担保事项相关案卷材料后出具法律意见认为：

1、有关担保条款对上市公司不发生效力，上市公司不应承担担保责任

清风公司是长城动漫的控股股东，本法律意见书涉及的两项担保事项，属于公司为股东提供担保情形。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不仅在总则部分即第十六条进行了总体规定，同时在第一百零四条中，也规定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必须经过股东大会的决议，由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在判断公司对外担保效力时，应当考量作出主体的真实意思，即是否通过股东大会决议，若没有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则不属于公司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公司应不发生效力。在本法律意见书涉及的担保事实发生前，最高人民法院已发布《全国法院民商事审判工作会议纪要》，该纪要第17条、第18条对有关越权代理、善意的认定以及担保条款是否有效已作出规范。

长城动漫作为上市公司的事实，债权人是明知的，且公开资料显示，债权人翁远长期参与其他上市公司（*ST高升000971）的治理，应当知晓有关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相关法律常识，有关本次担保，对上市公司相关股东大会决议的审查是极其容易的。且在长城动漫为其股东清风公司提供担保时，债权人并没有要求上市公司提供其股东大会对该担保事项的决议，上市公司也不存在对此担保事项召集股东大会进行表决的事实，因此债权人并非善意的担保权人。

基于上述事实 and 理由，本所律师认为，《借款合同》中涉及的担保条款，虽有上市公司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2017年12月4日的合同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但由于没有通过股东大会的决议，债权人不构成善意，对上市公司不发生担保的效力。

2、《民事调解书》已认可的法律义务，是对事前无效行为的认可，损害社会公众利益，应当申请提起审判监督程序予以撤销

有关两份《民事调解书》，是在担保条款对上市公司不发生效力的情况下，通过未经股东大会决议批准的调解协议认可担保关系的形成而继续承担担保责任，且存在加重担保人即上市公司义务的情形，损害了社会公众利益，即不特定股民

的利益。鉴于此，上市公司应当申请提起审判监督程序。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等有关规定，申请审判监督的时限已过，对有关救济程序已形成实质障碍。但是，鉴于调解内容确属存在损害社会公众利益的情况，仍应当通过申诉等救济程序，使案件受到审判监督部门的关注，促使人民法院主动提起再审或人民检察院抗诉再审，以维护社会公众的利益。

救济理由为：（1）原担保条款无效；（2）担保的设立和责任承担损害了社会公众利益；（3）代理人没有代理权限（本所律师调取卷宗时发现，代理人向法院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只有上市公司公章，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此种情况下，不能视为其得到了公司的有效授权参与诉讼）。

3、上市公司对担保无效后应当承担的法律责任

本法律意见书涉及的担保事项，如果最终被确认为无效，结合有关事实，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七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如不存在过错，则不需承担任何民事责任；如存在过错，则应当承担民事责任，但不应超过清风公司及其他担保人不能清偿部分的二分之一。

三、担保责任解决的路径及结果

2021年4月28日，公司与振兴生物签署《担保责任解决协议》。协议约定了振兴生物解决公司担保责任的路径，主要约定为：

1、振兴生物承诺，人民法院受理长城动漫破产预重整/重整申请后，振兴生物愿意通过认购长城动漫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等方式，参与长城动漫的破产预重整/重整程序，协助长城动漫顺利完成重整工作。长城动漫欢迎振兴生物作为重整投资人参与长城动漫的重整工作，并同意为振兴生物参与长城动漫的重整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

2、对于长城动漫存在的前述担保责任问题，在长城动漫被裁定进入破产预重整/重整的情况下，振兴生物将承担如下解决责任：

（1）在翁远作为债权人的担保责任问题中，振兴生物承诺如后续该等债权被确定且长城动漫在破产重整程序中需按照重整计划清偿债权的，振兴生物按照约定负责予以解决，确保长城动漫不因清偿担保责任债务而受损。

（2）振兴生物承诺开具银行保函或通过其他合适方式履行上述担保责任的解决责任（包括但不限于长城动漫进入预重整/重整后振兴生物直接以现金方式清偿

或者通过认购长城动漫资本公积转增股票后将所获股票赠与上市公司等方式解决担保责任事项)。如协议所涉资金不足以清偿该笔担保债权的, 振兴生物承诺兜底解决。

3、双方共同认可, 就上述担保责任事项, 双方应共同配合, 将采取一切合法措施就上述担保责任事项向责任人进行追偿, 以保障上市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1年4月28日, 公司与振兴生物签署《关于〈担保责任解决协议〉的履行约定》, 就担保责任解决的履行细节进行约定, 双方确认若振兴生物未被长城动漫确定为唯一破产重整投资人, 或2021年9月30日之前法院未能受理长城动漫的破产重整立案程序, 或在2021年12月15日之前长城动漫未能取得法院通过破产重整计划的裁定书, 公司无权向银行申请履行支付保函义务。督促公司尽快推进重整及预重整工作。

2021年4月28日, 公司收到山西河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河津农商函[2021]44号以公司作为受益人, 保函项下最大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的不可撤销的保函。保函载明的付款条件为: 一、公司被人民法院裁定进入破产预重整/重整; 二、合同中涉及的翁远作为债权人的担保债权按照重整计划需要清偿且需要清偿的数额经振兴药业核实无异议; 该两个条件必须同时具备, 才能达到付款条件。保函载明该保函项下的担保责任即自动解除情形为: 一、振兴生物未被公司确定为唯一破产重整投资人; 二、2021年9月30日之前未能取得人民法院受理贵司重整申请的裁定; 三、2021年12月15日之前未能取得人民法院对公司破产重整计划的裁定或公司被人民法院裁定宣告破产; 四、公司被强制退市。

至此, 截至本专项说明签发日, 在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与翁远间借款的担保事项中, 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已得到有效控制。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9661664J

营业执照

(副)



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祝卫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资产评估；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3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701-704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07月07日

证书序号: 0000000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天运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 祝卫

主任会计师:

经营 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1701
-704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04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京财会许可〔2013〕0079号



姓名 王传平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7-10-15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2222819871015101X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传平(420000024198)



2019年已通过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传平(420000024198)



2020年已通过



证书编号: 42000002419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09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 月 / 日

姓名: 袁晓斌
 Full name: 袁晓斌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08-04
 Date of Birth: 1971-08-04
 工作单位: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Working unit: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98419710804001X
 Identity card No: 42098419710804001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袁晓斌 (420002690743)
 2019年已通过

CPA
 专用章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269074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4 10 2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袁晓斌 (420002690743)
 2020年已通过

CPA
 专用章

